询比公告

本询比项目为2026年10000号集约运营调度中心龙华电信大厦4、15楼房屋维修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编号：SZ-10-04C-2026-D-F-A31558），采购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1.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子项	预估金额-不含税（人民币：元）	预估金额-含税（人民币：元）	服务地点
2026年10000号集约运营调度中心龙华电信大厦4、15楼房屋维修项目	施工部分	146109.96	159259.86	深圳市
	安全生产费	4383.30	4777.8	
	合计	150493.26	164037.66	

备注：

1）本项目施工部分、安全生产费预估金额-含税：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得出。

2）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2 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情况

（1）采购内容：

2026年10000号集约运营调度中心龙华电信大厦4、15楼房屋维修项目。

（2）计划工期：

以经批准的开工报告规定的开工日期起，计划在24个日历日内完成（要求完成工程的材料采购、施工及调试等工作，节假日、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如有特殊情况，则由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在工程实施前确定具体工程工期。

（3）★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3 承包方式：包工包部分配套材料。

1.4 技术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要求。

1.4 质量要求：验收合格。

1.5★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限价为150493.26元（不含税），其中施工部分最高响应限价为146109.96 元（不含税），安全生产费最高响应限价为4383.30（不含税），超过最高响应限价的报价作为无效报价。（注：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2位）。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具体情况及项目实际要求对本询比项目报价。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2.1.1（1）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应答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根据资质对应关系按照上述原则认定。）

2.1.2 业绩要求：无要求

2.1.3 项目团队要求：

（1）供应商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取得政府主管部门（**住建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2）本项目须至少配备1名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或供应商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聘任文书（一级建造师以及当地已实行二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并同期纸质注册证书作废的应提供有效期内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取得政府主管部门（**住建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同时提供**项目负责人的社保证明，**（由税务局等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6年1月1日以后缴纳的任一时间段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所属单位为供应商）。

（3）本项目须至少配备1名取得政府主管部门（**住建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另外还须配备足够的施工人员，其中至少配备2名低压或高压电工、2名高处作业人员，**并提供团队配备承诺函及高处作业承诺函，**承诺根据单项工程要求配备足够的施工人员，如工程涉及以下特种作业内容，相关人员须具备特种作业操作证：

电工作业主要包括低压电工作业和高压电工作业。

高处作业主要包括登高架设作业和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

登高架设作业是指在高处从事脚手架、跨越架架设或拆除的作业。

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是指在高处从事安装、维护、拆除的作业，适用于利用专用设备进行建筑物内外装饰、清洁、装修，电力、电信等线路架设，高处管道架设，小型空调

高处安装、维修，各种设备设施与户外广告设施的安装、检修、维护以及在高处从事建筑物、设备设施拆除作业。

登高架设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和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不能相互代替。

（4）须在团队成员组成表中列明团队成员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

a）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两者之间人员不得复用，否则按否决响应处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B、C 证）的企业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否则按否决响应处理。

b）如法人参与应答的，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所属单位为供应商或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应答的，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所属单位为供应商或其法人。

2.1.4 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2.2.1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询比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除外；

（3）为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询比代理服务的；

（6）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询比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询比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询比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13）在最近五年内（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4）在最近五年内（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17）近两年（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的非中国电信项目发生施工类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且涉及人员死亡，或施工类较大及以上责任事故的；

（18）中国电信在职员工违规担任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并参与采购活动的；

（19）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违反有关领导人员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管理规定，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参与采购活动的；

（20）中国电信领导人员离职或退休后三年内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任职、投资入股的私营企业、外资企业和中介机构，参与其原任职单位采购活动的；

（21）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

（22）在最近三年内（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在经营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公布的为准，重大违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200 万元以上罚款）等行政处罚）

（23）违反采购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 类）的，或违反采购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 类）的公司与供应商存在控股关系（即上述公司或上述公司的控股股东/投资人在供应商的持股比例达到 50%及以上）的；

（24）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询比文件获取

3.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 24 时 00 分**。

3.2 询比文件获取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闻路 2 号英龙商务中心 33E。

3.3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询比文件的购买及下载。

（1）注册：输入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供应商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供应商&供应商操作手册》。（已注册的潜在供应商，无须进行此操作。）

（2）购买：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

（3）支付：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

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

（4）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5）免责声明：“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购买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购买均属无效。

3.4 获取本询比文件不收取费用。

4.资格审查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5.响应文件的提交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和提交地点：**2026 年 11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提交地点为**深圳市益田路信息枢纽大厦 1 楼 8 号会议室**。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3 出现以下情形时，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5.3.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3.2 未按照本询比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询比文件的。

6.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须在获取询比文件后 5 日内，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完成供应商注册。同时，为推进采购合同电子化管理，提高合同签署效率，成交供应商须同意在合同签订环节采用电子签章，并配合完成合同电子化签署相关事宜。关于电子章的办理及咨询，供应商可直接联系采购中捷代理点；办理流程所需的各类操作指南，可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网址：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homeGuide）下载。相关服务咨询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0。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8.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信息枢纽大厦

邮　　编：518034

联 系 人：谢工

电　　话：18929389645

电子邮件：stxiexc.gd@chinatelecom.cn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闻路 2 号英龙商务中心 33E （非投标地址）

邮　　编：518034

联 系 人：**廖嘉兴**（所有关于项目的问题，请优先与第一项目负责人联系）、郑玉铃、陈泽斌、许雅思、童本锋、刘玉凤、田时启、闵代道

电　　话：13570069776、13631441166

电子邮件：xiejinping.gcmc.gd@chinaccs.cn、zhengyuling.gcmc.gd@chinaccs.c

网　　址：/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31558

8.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采购实施部门：10000 号集约运营调度中心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廖嘉兴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11 月 12 日